

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應變協調中心 2023 年 3 月 13 日消息

明（14）日起有香港旅居史但無台灣地區或外國旅居史人士 毋須經人工專道離境前往內地

新型冠狀病毒感染應變協調中心公佈，明（14）日零時起調整有香港旅居史人士由本澳前往中國內地時的檢疫要求，具體如下：

1. 有香港特別行政區但無台灣地區或外國旅居史人士

明（14）日零時起取消從本澳離境前往中國內地時須經人工專道的要求，按照新措施，以到達本澳翌日起計 7 天內，由香港特別行政區入境本澳，但沒有 7 天內台灣地區或外國旅居史人士，不論是否前往內地，皆可按一般方式離境（即一般人工通道、自助閘機或車道）而毋須出示澳門健康碼或核酸檢測陰性報告。

2. 有台灣地區或外國旅居史的 3 歲以上人士檢疫要求維持不變

以到達本澳或香港特別行政區翌日起計 7 天內，首次由本澳經珠澳口岸或澳門國際機場、碼頭離境時，仍須經人工專道離境，不可經車道離境（駕駛者除外），有關人士亦須根據不同情況，出示以下相應證明方可離境：

（1）經澳門國際機場、碼頭離境前往香港特別行政區、台灣地區或外國，須出示登機證、船票；

（2）經本澳任何口岸離境前往中國內地，須出示 48 小時內採樣的核酸檢測陰性證明。